

天津国安盟固利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天津国安盟固利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董事会的职权，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各项决议，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地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确保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2023 年度董事会的工作报告如下：

一、2023 年度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23.6 亿元，同比下降 27.03%，实现净利润 5,663.52 万元，同比下降 39.5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00.67 万元，同比下降 35.0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非净利润 4821.79 万元，同比下降 42.77%。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工作如下：

（一）积极开展技术研发，不断提升产品性能

2023 年，公司积极完善 IPD 和 APQP 相融合的研发管理体系，建立了基于充分竞争的正向改善的技术目标指标体系，新增建设完成 4 个研发实验室项目，加强研发项目管理。

通过完善研发体系、更新研发设备，2023 年，公司 4.48V 及以上高电压钴酸锂产品已实现向行业头部客户批量供货，更高电压产品正积极开展相关验证工作，为公司进一步提升钴酸锂市场份额奠定了良好的基础；通过工艺提升、产线优化和技术创新，三元材料性能得到了快速、有效的提升，其中高镍（NI94）产品以其克容量优势，已与头部企业签订合作开发协议，NCA 产品实现了国产替代，成功进入细分领域头部企业供应链体系；同时公司积极自主研发、布局前瞻材料，包括了富锂锰基、固态电解质、钠电、磷酸锰铁锂等，目前部分前瞻材料已在积极向客户送样小试阶段，其中富锂锰基已与头部客户签订合作开发协议，加速推动前瞻材料产业化进程。

（二）完善生产制造工艺，始终坚持降本增效

2023年，公司针对原材料波动带来的生产影响，积极推动主要原材料的开发和供应保障，导入新的前驱体、碳酸锂等主材供应商，保障产能供给；通过全面流程设计、过程风险识别和现场精细化管理的应用，改善产线性能，提高产品合格率；自主开发与配置的能源管理平台 IOT 数据采集系统，不断降低能源支出。

通过健全成本改善管理制度与流程，充分挖掘全价值链成本改善空间，提高改善激励比例，调动员工协同开展专项改善工作的积极性，形成了全员降本增效的氛围。

报告期内，公司还筹划建设了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为打造“零碳工厂”奠定绿色能源基础，并于2023年10月完成并网发电，预计年发电量为100万kWh，年减少二氧化碳排放1000吨左右。

（三）持续推动精细管理，严格实施库存管控

2023年，公司通过持续细化采购策略，制定采购成本改善方案，加强与上游的供应商谈判，完成全年材料降本目标；推进运营体系建设、创新询报价模式、搭建独立核算体系，全面提升公司的管理能力；为规避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库存跌价风险，严格遵循产供销联动机制，优化、调整排产模式以降低库存量。

二、2023年度董事会的运行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董事会设董事9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7次会议，审议通过45项议案，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3-02-10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2、逐项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公司2022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3-04-03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融资额度的议案》； 6、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拟发生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2021年度及2022年度

		<p>财务报告>的议案》；</p> <p>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p> <p>9、逐项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 2022 年董事薪酬的议案》；</p> <p>10、逐项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 2022 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p> <p>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p> <p>1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p> <p>1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对控股子公司天津盛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p> <p>14、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4-04-28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 1-3 月财务报告>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3-08-03	<p>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开立募集资金账户并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p> <p>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 1-6 月财务报告>的议案》。</p>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3-08-21	<p>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p> <p>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p> <p>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p> <p>4、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p>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3-10-26	<p>1、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p> <p>2、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p> <p>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3-12-18	<p>1、逐项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p> <p>2、逐项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p> <p>3、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p> <p>4、审议通过《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p> <p>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p> <p>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8、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p> <p>9、审议通过《关于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的议案》；</p> <p>10、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p>

		<p>1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p> <p>1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p> <p>1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p> <p>1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p> <p>1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p> <p>1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p> <p>1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p> <p>18、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度>的议案》；</p> <p>19、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	--	-------------------------------------------------------------------------------------------------------------------------------------------------------------------------------------------------------------------------------------------------------------------------------------------------------------------------------------------------------------------------------------------------------

（二）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勤勉尽责地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持续关注公司发展和经营状况，客观地发表自己的看法及观点，并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及丰富的实践经验做出独立、公正的判断。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根据有关规定，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和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1、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履行职责，积极为公司战略发展的实施提出建议及意见。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共计召开 1 次会议，重点对控股子公司拟增资等事项进行审议，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了战略层面的支持。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切实履行监督职责，利用其专业知识充分发挥了审核与监督作用。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计召开 7 次会议，重点对公司定期报告、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进行审议。与公司年度

报告审计注册会计师就审计计划、年度审计工作等进行充分沟通和交流，督促审计工作进度，保障公司年度报告披露的及时性和完整性。

3、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积极开展相关工作，认真履行职责。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计召开 1 次会议，重点对 2022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进行确认，同时结合实际情况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政策与方案进行了审查。

4、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履行工作职责。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共计召开 3 次会议，重点对董事、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进行认真审查并发表意见，未发现存在《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担任公司董事、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四）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3 年，公司共召开年度股东大会 1 次，临时股东大会 1 次，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授权，勤勉尽责，全面执行了股东大会决议的全部事项。

（五）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依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完成了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补选工作，确保董事会和管理层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各类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根据最新修订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时修订公司内部相关制度文件，并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积极参加上市公司治理相关培训，强化履职意识、提升履职能力。

三、2024 年度经营计划

（一）聚焦研发创新，突破产品性能

2024 年，公司将继续对现有钴酸锂和三元材料产品进行迭代升级，实现 4.50V 高电压钴酸锂的量产、加快对中镍高电压三元产品的研发进度和导入速度、完成高镍(Ni94)以上多晶和单晶产品设计定型、持续开展新一代 NCA 和 NCMA 研发工作，确保性能领先。

加大在前瞻材料方面的研发力度，加快推进下一代电池材料的产业化进程，主要包括了富锂锰基、固态电解质、磷酸锰铁锂和钠电正极等。

（二）深化合作关系，推进产业布局

公司将进一步深化与上下游产业链的合作关系，上游原材料供给端，通过持续的供应商开发和管理，保障材料来源，下游客户端，进一步加强双方业务绑定，积极匹配客户需求，同时在多个材料领域开展与客户的协同合作开发，加快产品导入。同时积极探索对上下游产业链的资本布局，构建公司的新能源产业生态。

（三）持续三化建设，提质降本增效

公司在 2024 年，将继续推进产线的“智能化、数字化、精益化”建设，从工艺流程完善、效率提升、人工节省、成本降低及自动化程度提升等维度开展智能化建设；推进完善各信息系统的建设上线，实现各系统间流程和数据的高度集成；持续开展产品的降本工作，细化成本效率的最小核算单元，降低生产异常情况出现频率，严控库存周转，不断推动产线精益化的落地。

（四）提升管理水平，完善公司治理

围绕公司战略规划，持续开展精细化管理，不断优化资源配置，提升经营管理能力，有效发挥上市公司平台功能，增进市场认同和价值实现；同时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完善风险防范机制，规范公司运作，保障中小投资者权益，构建公司治理的长效机制。

天津国安盟固利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2 日